

常州市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常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王竹林
等级 特急 • 明电 常安办传发〔2017〕13 号 编号 013

关于转发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 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反馈意见全面深入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和 《关于切实做好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 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辖市、区人民政府，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反馈意见全面深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苏安办电〔2017〕17号）和《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苏安办电〔2017〕18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就切实做好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做

好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遵照执行。

一、提高认识严监管。当前是安全生产的关键时期，国庆、中秋“两节”临近，党的十九大召开在即，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重要意义，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紧盯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保持高压态势，落实安全责任。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深入生产、经营、建设一线开展全方位的检查排查，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和有较大社会影响事故发生，以扎实有效的措施做好“两节”以及党的十九大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举一反三严自查。各地、各部门要结合8月初国务院安委办第14督导组、9月中旬国务院安委会第7综合督查组来江苏督导以及8月份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督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隐患，严格落实整改措施，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应急预案“五落实”。要举一反三，继续扎实推进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深入查找本地区、本行业、本部门工作的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持续改进工作。企业要严格对照《常州市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清单》和《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表（企业）》的要求进一步开展自查自纠自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完善安全防控体系，堵塞安全漏洞，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三、从细检查严执法。各地、各部门要采取突击检查、明察暗访、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开展“拉网式”检查，做到守土有责、

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继续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和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狠抓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城镇燃气、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粉尘涉爆、消防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强化“两节”期间公路、水路、铁路、民航以及旅游景点、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措施。要密切结合“安全生产执法年”活动和夏季安全生产“百日执法”行动，加大检查执法力度，严格落实“四个一律”要求，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惩治一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到位、措施不得力的企业。

四、强化督查严考核。各地、各部门要按照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综合督查的通知要求，按照一级查一级、一级督一级的方式对各地区大检查各项任务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综合督查考评，考评结果作为 2017 年度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占年度考核总分 10%)。要严格对表督查，逐项过关不缺漏，通过查阅台账和实地检查了解政府安全生产工作成效和企业大检查开展情况。大检查期间要求报送的各类方案、数据、信息、案例、总结要及时报送。省、市以及辖市（区）挂牌督办的重大隐患要按照责任分工及时整改到位。

五、妥善应对严值守。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所有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尽职尽责，严禁出现缺岗、脱岗现象。要认真落实事故报告制度，确保安全生产相关信息上报及时、准确。要结合实际不断修订完善事故应急预案，进一步健全应急救援联动机制，配备充足的应急救援物资器材。要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遇有突发事件或重要紧

急情况要及时上报信息，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救援和处置，及时控制险情，最大限度减少事故损失，严防次生事故和灾害发生。

- 附件：1.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反馈意见全面深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
- 2.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常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21日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发电专用章

等级 特急 明电 苏安办电〔2017〕17号 编号

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 落实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反馈意见 全面深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

各设区市安委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9月10日至16日，国务院安委会对我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进行了综合督查，并向省政府反馈了意见。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反馈意见和省领导指示批示精神，全面深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促进全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现就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反馈意见，全面深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通知如下：

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对我省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综合督查反馈意见

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组认为，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开展以来，江苏省结合实际，提早动手、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及时动员部署，认真开展自查自改，强化专项整治和隐患整改，严格监管执法，加大集中曝光力度，严肃责任追究和事故查处，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

（一）政府层面

1.部分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不深入。一是部分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对本行业大检查工作没有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和省里统一部署进行有效推动，以层层转发文件代替工作部署，对基层情况缺乏有效的调度，从检查的情况看，市、县个别部门对本行业领域的情况掌握不具体。二是部分县区行业部门工作按部就班，有的以日常工作代替安全生产大检查，个别部门甚至根本没有大检查工作资料。三是在基层对综合监管、属地监管和行业监管的责任划分还不够明确，部分领域职责重复交叉多，职责不够清晰。

2.工作不平衡，部分基层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不实不细。一是一些地方普遍存在以 1-9 月份安全生产数据代替大检查以来的工作成效。二是一些部门安全生产大检查情况统计表上下不对应，对隐患清单梳理汇总不全面、不及时，有的甚至是不掌握。三是部分县区相关行业部门不掌握具体的重大隐患情况，对

检查发现的问题没有复查台账，未形成闭环管理。四是个别关闭或搬迁的企业，尚未全面拆除到位，有的停产企业没有相应停产期间的安全管理措施。

3.部分基层部门监管执法力度不够。部分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把安全生产大检查片面理解为政府查隐患、企业抓整改，重检查轻执法，发现企业安全隐患一说了之，不进行执法不处罚。有的下达隐患整改单非常多，甚至发现重大隐患也未进行处罚。有些部门立案查处率为零。相当一部分部门未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和典型案例进行公开曝光，执法震慑作用未有效形成。

（二）企业层面

1.安全大检查工作仍然是政府紧企业松、层层衰减。督查组抽查的 21 家企业中，相当一部分企业都是按照政府部门的工作方案照抄照搬，重点检查内容没有突出企业自身的特点，仍按照原有工作思维，将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等同于日常自我检查。个别企业把大检查工作作为应付政府要求的差事，工作方案简单，缺乏具体实施办法。

2.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企业在自查自改时，查出的问题基本都是现场的简单表象问题，缺少安全管理责任制、制度等深层次方面的问题。个别企业未执行自身制定的隐患排查登记建档制度，对排查出的隐患整改不及时，甚至不整改。如金鲁燃气有限公司对国务院安委办督导发现的 16 项问题中有 1 项未按要求整改。沭阳兆宇酿酒有限公司对隐患整改没有形成闭环管理。

3.基础工作薄弱的问题依然严重。抽查的企业中有些企业仍然存在安全责任制不细化、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日常隐患排查记录千篇一律等问题。江苏井神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碱厂为了标准化而标准化,标准化建设过程中建立的安全管理体系与现有安全管理制度不一致,搞成了两张皮。南通四建公司南通四建新苏中心二期二标项目部的应急救援预案培训,手续不完善。

督查组要求,一是继续保持大检查工作高压态势,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二是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力度,做实做细自查自改工作,加大执法和曝光工作力度,强化考核和责任追究。三是进一步探索强化政府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的有效机制。

二、善始善终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深入开展

党的十九大召开在即,全省上下要以更高的政治站位,聚焦聚力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全力确保我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一)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重要意义,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上来,统一到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上来,统一到国务院安委会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决策部署上来。要严格按照李强书记强调的“三个决不能”指示要求和吴政隆省长提出的“一个坚决杜绝、两个继续下降、三个确保”工作目标,压

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将安全生产大检查向纵深推进。要坚决克服部分地区和行业因长期没有发生有影响的安全生产事故而产生的盲目乐观、麻痹侥幸思想，坚决克服国务院安委会督查过后工作松懈、消极厌战情绪，以安全生产“归零”心态，振奋精神，凝心聚力，坚定不移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落地落实，有效消除各类问题隐患，全力以赴防范各类事故，确保本地区、本部门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

（二）认真抓好问题隐患整改落实。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坚持把问题隐患整改作为安全生产大检查的关键环节，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的有力抓手，不折不扣落实整改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指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要将隐患闭环整治作为工作重点，对去年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巡查和今年以来开展的督查督导以及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期间发现的各类问题隐患整改情况进行核查，逐一落实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确保不漏项、不缺项，做到事事有整改、件件有落实，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要将隐患排查整治贯穿大检查始终，督促企业加强自查自改工作，完善安全防控体系，推动建立统一、规范、高效的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要进一步梳理汇总大检查统计数据，各县（市、区）要建立重大隐患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清单，各设区市要继续实施挂牌督办，省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要认真调度并严格督促问题隐患整改，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全覆盖，使检查、整改、销号形成完整的闭环管理。

(三)全面深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一是进一步加大巡查督查力度。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采取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综合督查等多种方式,真督真查,严督实查,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企业的督导检查。省安委会将对全省 13 个设区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开展情况进行专项考核评分并纳入安全生产年度考核总评分。二是进一步加大执法处罚力度。结合我省安全生产执法年活动和夏季安全生产百日执法行动,持续加大对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打击力度。要通过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追究法律责任“四个一律”等执法措施,切实处罚一批企业、消除一批风险、整改一批隐患,始终保持依法治安高压态势。三是进一步加大警示教育和联合惩戒力度。要持续曝光一批重大事故隐患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公布实施联合惩戒和“黑名单”管理企业,持续公告依法关闭取缔的违法违规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省安委办将不间断开展安全生产暗查暗访,对发现的问题隐患,继续在省主流媒体予以曝光。各设区市在大检查期间继续加大集中曝光力度。四是进一步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凡存在工作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隐患整改不到位等问题的一律纳入问责范围;对大检查期间发生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要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对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员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对因失职渎职行为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要从严从重予以追责问责。五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以多形式、多渠道、全方位的宣传,

对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进行深度报道。要继续在主流媒体响亮发声，在同级党报、电视台、电台等媒体上开设专栏，共同做好信息发布、媒体报道等工作。要通过编印大检查简报（专刊）、运用新媒体推送消息等方式，全面报道大检查的进展情况和工作效率，集中掀起全社会关注支持大检查的工作热潮。

请无锡、徐州、连云港、淮安、宿迁市安委会于9月30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书面传真）连同电子稿报送省安委办。其他设区市要举一反三，认真抓好国务院安委会综合督查共性问题的整改落实，并按时上报整改落实情况。

联系人：马文曲；联系电话：025-83332367；

电子邮箱：ml8051020908@163.com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第七综合督查组发现的问题和隐患清单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18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社会矛盾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各督查组，各设区市安委会办公室

附件

国务院安委会第七综合督查组 发现的问题和隐患清单

一、金鲁燃气有限公司

1.国务院安委办第14督导组发现的“卸车鹤位紧急切断阀动作需多次手动加压，难以满足应急第一时间的处置需求，建议改用氮气保压”的问题，整改措施仅为“细化操作规程，加强操作培训”，目前卸车鹤位紧急切断阀仍未实现自动紧急切断功能，建议进一步细化整改方案，按期完成整改。

二、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碱厂

- 1.液氨罐区的有毒气体报警系统未实现联锁自动喷淋。
- 2.有毒气体报警系统未建立报警及处置台账，无检测记录。
- 3.重大危险源评估定级需重新核定。

三、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万向装卸管未按《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88号）相关要求设静电接地。

2.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无操作人员资格证。

四、连云港死海溴化物有限公司

1.液溴储罐安全阀设置不当。

五、江苏三吉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1.危化品库房危化品、固废混放。

六、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还原车间还原炉下部法兰为高温裸露表面，建议现场增设防治高温烫伤的安全提示。

- 2.精馏塔循环水压 DCS 中出现低报，建议严格按工艺指标加强控制。

七、南通四建新苏中心二期二标项目部

- 1.现场一个二级配电箱未加锁。
- 2.2017 年 7 月 1 日开展的应急救援预案培训，手续不完善。

八、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1.天然气调压站的天然气放空管未安装阻火器。

九、苏州欧尚超市有限公司沭阳店

- 1.消防应急演练不规范，缺少广播疏散环节。

十、沭阳兆宇酿酒有限公司

- 1.乙醛罐区一台紧急冲淋洗眼器无法正常使用。
- 2.固定用火室内氧气瓶与乙炔气瓶混放。

十一、沭阳县强森木业制品厂

- 1.该企业已关闭，主要设备已拆除。为防止倒塌事故发生，建议拆除旋风分离器等设备。

十二、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帝景豪苑项目部

- 1.现场脚手架地面个别立杆的垫脚木板已开裂，少数跳板两

端末绑扎固定。

- 2.两台塔吊现场未张贴特种设备检验合格证。
- 3.建筑工地的部分安全帽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十三、瑞康医药有限公司

- 1.应急预案缺少人员联系方式。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Signature] 日期：2017.10.17

等级 特急

•明电苏安办电〔2017〕18号

编号

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国庆 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省有关部门和单位：

国庆、中秋（以下简称“两节”）将至，放假时间长，群众出行、旅游和各类节庆活动明显增多，人流、物流、车流剧增，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生产经营活动进入旺季，安全生产压力进一步加大。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和有较大社会影响的事故发生，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现就做好“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深刻认识做好“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切实加强“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全面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针对节日安全生产特点，强化监管执法，加大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规定，全面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各类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自觉遵守和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依法依规加强安全生产工作。

二、坚持看紧盯牢，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各地区、各部门和单位要始终把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作为重中之重，紧盯隐患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整治，确保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交通运输方面：完善“一车三方”工作机制，突出“两客一危”车辆监管，严肃查处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安全管理制度规定不落实等违法违规行爲，坚决遏制危险品道路运输事故多发势头；强化长江及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监管，持续开展涉渔“三无”船舶清理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危害高速铁路运行安全的私搭乱建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落实民用机场净空保护职责。建筑施工方面：持续开展“防坍塌、防坠落、反三违”和预防脚手架坍塌事故专项检查，

重点治理人为因素可能导致发生险情和事故的行为，推动施工企业和施工现场安全技术措施的执行。危险化学品方面：严格落实《江苏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等各个环节的风险管控，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燃气安全方面：行业主管部门要认真组织餐饮场所开展燃气使用安全监督检查，督促餐饮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存在违法违规供气行为的燃气供应企业依法追究责任，严格规范燃气储备、钢瓶市场秩序。民爆方面：彻底整治民爆企业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全面排查民爆生产线安全隐患，强化日常安全监管力度，防范民用爆炸物品失管失控。旅游方面：要加强对旅游景点游船、渡船、缆车、索道等游客运载工具以及带有危险性的攀岩、探险、漂流、射击、大型游艺机等旅游项目设备、设施的安全检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逐一核准，达不到安全要求的，一律不得投入使用。消防方面：对“多合一”“三合一”场所、地下空间等进行拉网式排查；督促电器产品及其线路生产、销售和使用单位，建设工程电气设计、施工以及物业服务企业等单位开展自查自纠，严防电气火灾事故发生；认真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彻底消除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同时，持续抓好煤矿、非煤矿山、冶金工贸、人员密集场所、电力、农业机械、特种设备、海洋渔业、烟花爆竹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对节日期间加班生产企业加强监管，对节日停产企业严把节后复产安全生产验收关，

强化跟踪检查。

三、保持高压态势，善始善终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开展

各地区、各部门和单位要结合 8 月初国务院安委办第 14 督导组及 9 月中旬国务院安委会第七综合督查组来江苏督导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继续组织开展各层级、各领域的检查排查。要针对本地区和本行业、本部门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前一阶段工作的不足之处，集中人力、物力，对重点部位、要害岗位和关键环节认真组织开展节前和节日期间的安全隐患再检查再排查，及时整改消除事故隐患。要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深化安全生产百日执法行动；要加大“打非治违”力度，以铁的决心、铁的手腕保持打击的高压态势；要严格事故查处和追责力度，加大重大安全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公开曝光力度，确保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四、严格值班值守，认真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两节”期间，各地区、各部门和单位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预测、预报、预警、监测机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制度、24 小时安全值班制度和事故报告制度，确保安全生产信息及时、准确、畅通。要结合实际，制订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应急救援预案，做到方案明确、措施严密、处置得当。进一步规范值班值守的工作标准、程序和要求，做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管理到位，严禁出现缺岗、脱岗现象。一旦发生

生产安全事故或紧急情况,要果断采取措施,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上报信息,第一时间有力有序开展应急处置,及时控制险情,把事故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19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设区市安委办